

路得記結晶讀經

第十篇

路得揀選她的目標， 使用她的權利，尋找她的安息， 並得着賞賜來爲着神的經綸

讀經：得一～四

壹 士師記是一卷以色列慘痛歷史的書，黑暗而腐臭；路得記是士師記的附錄，記載一對夫婦佳美的故事，明亮而芬芳；這故事裏的主角—路得—猶如荆棘中長出的百合花，又如黑夜裏明亮的星—得一～四。

貳 路得記一章說到以利米勒偏離神經綸中的安息，（1～2，）拿俄米歸回神經綸中的安息，（3～7，19～22，）以及路得揀選她的目標（8～18）：

一 路得記是一卷安息的書；安息日的安息，就是基督作我們的安息，由迦南美地所豫表—申十二9，來四8～9：

1 神在第七日安息了，因爲祂達到了祂所願望的；神的心願是要在地上得着人在祂的形像上彰顯祂，並有祂的管治權代表祂—創一26～28，羅八28～29，林後三18，羅五17，21，啓五9～10，二二5。

2 在舊約裏，美地是安息，因爲聖殿能建造在那裏；聖殿是以色列人進入美地終極的完成；神有了聖殿，就能爲着祂的國度、管理和行政，得着祂的彰顯和代表—王上八1～11。

3 基督作眾聖徒的安息，分爲三個階段：

a 在召會時代，屬天的基督，就是那彰顯、代表、並滿足了神的一位，歇了一切的工，坐在諸天之上神的右邊，現今在我們靈裏是我們的安息；祂作我們的安息，乃是我們完全的平安和完滿的滿足—太十一28～29。

b 在千年國裏，撒但從地上除去之後，（啓二十1～3，）神要因基督和得勝的聖徒，而得着彰顯、代表並滿足；然後基督連同國度，將是得勝聖徒更完滿的安息，他們要與基督一同作王，（4，6，）有分於並享受祂的安息。

c 在新天新地裏，所有的仇敵，包括最後的仇敵，死，都被基督征服之後，（林前十五24～27，）祂這位全勝者，將是神所有贖民最完滿的安息，直到永遠。

二 以利米勒離開美地，意思是他偏離了神經綸中的安息，使自己與神的經綸斷絕；他從猶大（美地最好的部分—創四九8～10，出三8下，申八7～10）的伯利恆（要來之基督的出生地—彌五2，路二4～7），偏離到摩押這拜偶像之地。（士十6。）

三 拿俄米回到聖地，就是從摩押這拜偶像之地回到猶大這以馬內利之地，（賽八8，）到了伯利恆這基督出生之地；（得一19上，22下；）她帶着她的兒媳路得回來；路得是神賜給她的，爲着完成神關於基督的經綸。（22上。）

四 路得所揀選的目標，乃是與神的選民一同有分於對基督的享受；她成爲基督重要的先祖，有助於將基督生到人類裏；這乃是她揀選神和神的國，使神關於基督的經綸得以完成—太一5~6。

叁 路得記二章說到路得這位從異邦背景歸向神的人，使用她的權利，好有分於神選民產業的豐富出產：

一 路得按着她那寄居者、窮人、和寡婦的三重身分，使用她的權利，拾取收割時所遺落的；她拾取麥穗不是她的乞討，乃是她的權利。

二 關於收割莊稼的事，神的條例乃是：以色列人若將田角和收割時所遺落的留給窮人、寄居的和孤兒寡婦，耶和華就要賜福與他們—利二三22，十九9~10，申二四19。

三 波阿斯順從這條例，由此見證他對耶和華大有信心；在神的主宰權柄之下，這條例似乎是爲路得一人寫的。

四 路得來到美地以後，就有權利享受那地的出產；照樣，我們信入基督以後，也有權利享受祂作我們的美地；路得使用她的權利，得着並據有美地的出產，這表徵我們信入基督，在我們與祂『聯合』的靈裏（羅八16，林前六17）與祂有生機的聯結之後，就必須開始追求基督，以得着、據有、經歷並享受祂。（腓三7~16。）

五 路得記描繪罪人有分於基督並享受基督的路、地位、資格和權利；照着神的定命，我們信入基督的人有資格和地位，可以支取我們享受基督的權利。（西一12，啓二7，二二14。）

六 路得記這個故事是可愛、感人、折服人、並征服人的；在二章這芬芳的故事裏，含示四個豫表：

1 波阿斯大有財富，（1，）豫表基督富於神的恩典。（林後十二7~9。）

2 神應許之美地的田，（得二2~3，）豫表包羅萬有的基督，祂是一切屬靈神聖出產的源頭，作神選民的生命供應。（腓一19~21上。）

3 大麥和小麥（得二23）豫表基督是作成神和祂子民食物的材料。（利二，約六9，33，35。）

4 路得這摩押女子，是與神的應許隔絕的異邦罪人，（申二三3，參弗二12，）竟然得着權利有分於神選民收割時所遺落的，這豫表外邦的『狗』得着特權，有分於神選民兒女的分落在桌子下的碎渣。（太十五21~28與27註1。）

肆 路得記三章說到路得尋找她的安息：

一 『路得的婆婆拿俄米對她說，女兒阿，我不當爲你找個安身之處，使你享福麼？』—1節：

1 拿俄米知道，作路得丈夫合式的人，乃是波阿斯；因此，拿俄米充當『中間人』，以促成路得結婚。

2 真正的新約執事就像拿俄米，激動在基督裏的信徒愛祂，以祂作新郎，好接受祂作丈夫—林後十一2，啓十九7，二一9~10。

3 我們得着安息唯一的路乃是接受基督作我們的丈夫；我們必須認識祂是我們的

丈夫並接受祂作我們的丈夫，活在與祂最親近、最密切的接觸裏——林前二9，參十六22。

- 4 我們若嫁給基督，以祂為我們的丈夫，我們的生活就要改變；我們會領悟，我們必須有妻子的貞潔，並且會學習如何享受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和人位，與祂在一裏行事為人——林後二10。

二 路得來到美地，使用她的權利享受美地豐富的出產後，還需要一個家使她得着安息；這樣的安息只能藉着婚姻而得：

- 1 雖然我們得救並愛主，但我們若要得着一個家作我們的安息，就必須嫁給主耶穌，以祂為我們的丈夫，以召會為我們的家，在其中與祂一同生活——羅七4，林後十一2，弗五25~27。
- 2 基督作我們的丈夫，召會作我們的家，合起來乃是一個完整的單位，使我們得着正確、充分的安息。（32。）

三 從馬太一章五至六節和十六節的觀點看，路得尋找她的安息，實際上是為着家譜的延續，以帶進基督。

四 波阿斯告訴路得：『我實在是你的親人，只是還有一個親人比我更近』——得三12：

- 1 在本節，路得丈夫的第一個親人，就是路得最近的親人，豫表我們天然的人，不能也不願把我們從舊人的債務（罪）裏贖回。（四1~6。）
- 2 波阿斯，路得丈夫的第二個親人，豫表基督，祂有分於血肉之體，（來二14，）成為我們的親人，能救贖我們脫離罪，恢復我們在神創造裏天然之人所失去的權利，在祂與我們神聖生機的聯結裏作我們的新丈夫，並娶我們作祂的配偶，使祂得着擴增。（得四7~13。）

伍 路得記四章說到路得得着賞賜，來為着神的經綸：

一 路得得着賞賜為着神的經綸，其中一部分是贏得一位贖她的丈夫；這丈夫豫表基督是救贖信徒的丈夫；如今我們這些在基督裏的信徒有一位丈夫，祂是我們永遠、現在、和每日的救贖主，搭救我們，拯救我們，救拔我們，脫離一切的難處。

二 除了贏得贖她的丈夫以外，路得也清償已死丈夫所負的債；（1~9；）這豫表信徒蒙救贖，脫離他們舊人的罪：

- 1 照着羅馬六章六節與七章二至四節，這已死的丈夫，就是我們的舊丈夫，乃是我們的舊人；神造我們作祂的妻子，但我們背叛了祂；我們丟棄祂，並且擅自取了作丈夫的地位。
- 2 我們罪惡的丈夫用許多債務纏累我們；但在我們嫁給基督那天，我們得着了一位丈夫，祂是我們全能、無所不能的救贖主；我們都需要基督作我們這樣的丈夫，並且該習慣的來到祂面前，簡單的說，『主耶穌，我需要你。』

三 路得所得着賞賜的另一方面，是她成為基督家譜中重要的先祖，帶進大衛的王室，為着產生基督；（得四13下~22，太一5~16；）這指明她所贏得的，是包羅萬有、延展無限的，使她有地位、有資格將基督帶到人類中；因此，在將基督帶到地的每一角落這條聯線上，她是重要的環節。

四 路得不僅成爲家譜中重要的先祖，爲着產生基督，她也延續神所創造的人類這條線，使基督能成爲肉體；基督的成爲肉體，乃是將祂從永遠裏帶到時間裏，並將祂的神性帶到人性裏：

- 1 我們基督徒生活的每一天，都該是基督成爲肉體的延續，有基督生出來，好藉着我們將基督作爲那靈供應給人，使祂生到他們裏面—林後三6。
- 2 若要這事發生，我們都需要爲基督說話，說出基督，並且將基督說到人裏面；這樣供應基督，必然會以新陳代謝的方式改變我們和我們所照顧的人，使我們變化成爲祂的形像—18節，四1。